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唐山曹妃甸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江控股”）与唐山曹妃甸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曹妃甸农发集团”）于2017年12月15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。双方按照“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互利合作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建立战略合作，深入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，充分发挥珠江控股的品牌、管理优势和曹妃甸农发集团的区位、政策功能优势，搭建产业合作平台，进行深度开发与产业融合。

双方合作内容如下：

依托曹妃甸区淡水养殖土地修复储备，实施农业产业化项目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的同时，综合带动农业产业的发展，形成一二三产业一体化融合发展的新模式。

1、双方计划开展土地修复项目，一期计划实施3000亩，新增耕地3000亩。

2、双方计划打造现代化复合型农业产业项目，主要包括种植养殖项目、绿色农业产业园项目、销售渠道建设等。运用“古船”品牌优势，将绿色有机产品快速打入京津冀市场。

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战略性文件，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19 日